順德聯誼總會主辦
第三十三屆青少年暑期活動繪畫比賽
比 賽 章 則

宗　　旨 ： (甲) 培養青少年對繪畫的興趣。
(乙) 鼓勵青少年善用餘暇，並透過參與，加深對社區建設的認識。

比 賽 日 期 ： 二零一八年七月八日（星期日）

比 賽 時 間 ： 上午九時卅分至下午十二時卅分

比 賽 地 點 ： **香 港 動 植 物 公 園**

組　　別 ： 初小組（小一至小三）/ 高小組（小四至小六）
初中組（中一至中三）/ 高中組（中四至中六）

比 賽 題 材 ： 只限繪畫比賽場地內所見的任何一個題材，用色不限，自由發揮。

比 賽 用 品 ： (1)參賽者請於比賽當日上午九時十五分到達比賽地點報到處，領取畫紙一張（若在繪畫中途，畫紙損毀，可向大會補領畫紙一張）。又比賽只可使用當天大會所派發的畫紙。
(2)各參賽者須自備個人繪畫顏色、用水及工具，本會只提供畫紙。

報 名 辦 法 ： (1) 由即日起至六月八日(星期五)止，**報名表逕交：**
新界將軍澳學林里九號「 順德聯誼總會 鄭裕彤中學」
(2) 現場報名者，表格須具家長簽署，方可參加。
(3) 參賽表格可自行複印，或在網頁 www.cytss.edu.hk 下載。

評　　判 ： 由大會邀請專業人士擔任，參賽者對結果不得異議。

獎　　勵 ： 每組分設冠、亞、季軍各一名及優異獎、良好獎十餘名。
冠軍：書券六百元、獎盃一座及獎狀一張。
亞軍：書券四百元、獎盃一座及獎狀一張。
季軍：書券三百元、獎盃一座及獎狀一張。
優異：書券一百元及獎狀一張。
良好：獎狀一張。

頒　　獎 ： 結果會於比賽後兩周內上載至 www.cytss.edu.hk，並發信通知得獎者所屬學校。待頒獎日期確定後，再另函通知學校轉告各得獎者出席頒獎禮。

備　　註 ： 1. 各在場老師或家長不得潤飾作品，否則取消作品參賽資格。
2. 主辦機構享有作品之版權，作出版或展覽之用，不得領回。
3. 比賽當天，若天文臺發出黃色暴雨警告信號，活動仍然舉行，各參加者的家長請自行決定是否讓其子女參加是項活動。若比賽當天早上七時卅分，天文臺已懸掛三號或以上颱風警告、 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，比賽將順延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五日(星期日)相同時間、地點舉行。

查　　詢 ： 順德聯誼總會鄭裕彤中學，盧小姐 電話： 2191 0291。